

# 中共东北大学机关委员会文件

东大机关党字〔2021〕26号

## 关于做好校机关党史学习教育第二阶段 有关安排的通知

各党支部：

按照学校党委相关精神和《东北大学机关党委关于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安排，从“七一”庆祝大会到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是党史学习教育第二阶段。为扎实有序推动校机关党史学习教育工作，高质量高标准完成各项任务，现做出安排如下。

### 一、开展习近平总书记“七一”讲话精神集中学习

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引导广大党员深刻领会和把握讲话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核心要义、实践要求，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以实际

行动助力学校新一轮一流大学建设，机关党委拟组织 1-2 场集中学习。请各党支部按要求组织党员参加。

## **二、组织党支部开展专题学习**

各党支部要充分利用“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组织开展习近平总书记“七一”讲话精神专题学习，引导广大党员深刻理解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的光辉历程、为国家和民族作出的伟大贡献、始终不渝为人民的初心宗旨、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形成的重大理论成果、在长期奋斗中铸就的伟大精神和成功推进革命建设改革的宝贵经验，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 **三、开展“深化岗位建功，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

各党支部要落实省委教育工委“党旗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活动要求和《东北大学党史学习教育“干实事、解难事、谋大事、创新事、长本事”工作方案》要求，组织开展“为师生办实事”专项活动，亮身份、树形象，积极参与志愿服务，并采取单独或联合的形式办好实事。

各党支部要高度重视和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第二阶段工作，发挥组织引领，加强整体谋划，周密安排部署，注重学做结合。要利用好学校主流媒体和机关党委专题网站等平台宣传报道工作开展情况，做好党史学习教育信息报送等工作，及时将党员

办实事清单上报机关党委。机关党委将通过党委委员联系支部、走访调研、随机抽查、列席“三会一课”等形式加强过程督导，确保工作落实。

中共东北大学机关委员会

2021年9月16日